

广州市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广州市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不合格食品 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

在 2024 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中，涉及广州市南沙区生产领域 1 批次不合格食品。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

一、抽检基本情况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委托抽检机构对广东正当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布曼佳诺火离散 TM 特殊膳食(规格型号：105 克(3.5 克×30)/罐，生产日期：2024-01-05)进行抽样检验，其中钠项目不符合 GB 1343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特殊膳食用食品标签》标准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二、现场检查情况

本局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向广东正当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现场未发现有该批次不合格产品库存。经查，涉抽检批次产品已生产 369 罐，除产品检验和留样用途 9 罐，向委托方布曼佳诺（广州）生物医学技术有限公司交付产品 360 罐。委托方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销售了 70 罐布曼佳诺火离散™给经销商山东爱康特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库存 290 罐已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被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强制扣押。

三、产品控制情况

本局送达不合格检验报告的同时，责令广东正当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停止生产抽检不合格的布曼佳诺火离散™，并立即组织召回。广东正当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不合格检验报告后，立即开展排查整改，查找不合格原因，并向布曼佳诺（广州）生物医学技术有限公司发出了产品召回公告，履行召回制度，目前暂无产品召回。

广州市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6月18日

公开方式：不予公开

广州市南沙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4年6月18日印发